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7 月 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司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7 月 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自查，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经营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1

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前期公告事项不存在需要调整、更正、补充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需要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7-042

转债代码:110032

转股代码:160032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本公司三一转债转股的金额为3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154股,占三一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414%。

（二）公司尚未转股的三一转债余额为4,499,764,000元,占三一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49%。

二、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2月2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3000号文《关于核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获准向合格的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500万张，票面利率为4.5%，期限6年，附息每半年付息一次，转股价格每股为7.49元/股。公司于2017年1月5日披露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限制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办理完毕47,813万份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2017年1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同意“三一转债”的转股价由7.49元/股调整为7.46元/股，即目前转股价为7.46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本期间内三一转债转股的金额

（一）本次三一转债转股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本期间内三一转债转股的金额

39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154股，占三一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7,616,504,037股）的比例0.0000656%，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1,151股，占三一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414%。

（二）公司尚未转股的三一转债余额为4,499,764,000元，占三一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49%。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类别	变动期(2017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期(2017年6月30日)
有偿债务流通股	64,218,463	0	64,218,463
无偿债务流通股	7,593,733,408	4,154	7,593,737,652
总计	7,657,951,961	4,154	7,667,956,115

四、其他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60738888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北清路8号三一重工

邮政编码:102206

五、报告文件

1.证券登记查询证明。

2.证券登记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四日

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7月4日

1.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
基金代码	0004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和时间	暂停申购赎回的起始日:2017年7月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和时间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的起始日:2017年7月4日
暂停申购赎回、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限制	暂停申购赎回、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限制: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限制为100元人民币。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通过每月定期自动赎回基金份额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定期支付现金。
	3.定期支付不等同于分红。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本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4.如有任何疑问，可致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5.风险提示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的任何承诺或保证。本公司拟披露相关信息，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4日

（1）2017年7月11日，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通过每月定期自动赎回基金份额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定期支付现金。

定期支付不等同于分红。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本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如有任何疑问，可致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5.风险提示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的任何承诺或保证。本公司拟披露相关信息，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4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二）本基金通过每月定期自动赎回基金份额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定期支付现金。

定期支付不等同于分红。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本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如有任何疑问，可致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5.风险提示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的任何承诺或保证。本公司拟披露相关信息，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4日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二）本基金通过每月定期自动赎回基金份额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定期支付现金。

定期支付不等同于分红。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本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如有任何疑问，可致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5.风险提示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的任何承诺或保证。本公司拟披露相关信息，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4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二）本基金通过每月定期自动赎回基金份额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定期支付现金。

定期支付不等同于分红。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本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如有任何疑问，可致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5.风险提示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的任何承诺或保证。本公司拟披露相关信息，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4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二）本基金通过每月定期自动赎回基金份额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定期支付现金。

定期支付不等同于分红。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本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如有任何疑问，可致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5.风险提示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的任何承诺或保证。本公司拟披露相关信息，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募集截止日提前。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4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二）本基金通过每月定期自动赎回基金份额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定期支付现金。

定期支付不等同于分红。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本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如有任何疑问，可致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5.风险提示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